

佛冈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佛发改〔2023〕36号

关于佛冈县广佛（佛冈）产业园公共医疗 配套项目（二期）概算的批复

佛冈县卫生健康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审批佛冈县广佛（佛冈）产业园公共医疗配套项目（二期）概算的申请》及《工程概算书》等材料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加快推进佛冈县广佛（佛冈）产业园公共医疗配套项目建设。根据《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》精神，现同意审批佛冈县广佛（佛冈）产业园公共医疗配套项目（二期）概算（项目代码：（2106-441821-04-01-989126））。

二、项目位于佛冈县汤塘镇106国道南侧（汤塘供电所旁），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新建一幢住院大楼和一二期连廊及地下室，总建筑面积约13422.31平方米。

三、项目概算总投资9862.14万元，其中：建安工程费6100.61万元，其他费用3761.53万元。项目采用EPC模式实施建设，建设资金来源从专项债等财政资金中解决。

四、项目招标方式按我局《关于佛冈县广佛（佛冈）产业园公共医疗配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佛发改〔2020〕129号）核准的招标方式执行。

五、项目需依法依规完善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，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六、项目开工后，请安排专人跟踪纳入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管理系统。


佛冈县发展和改革局
2023年3月6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
